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项目单位：兴田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兴田乡人民政府

评价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 主管部门 ☒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第三方机构 ☐ 专家组 ☒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兴田乡人民政府

上报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一）综合评价情况.....	6
（二）评分结论.....	6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6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7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8
附：部门评价表.....	8

兴田乡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4 年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4〕3 号）、《景德镇市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知》（景财监〔2024〕2 号）、《浮梁县财政局 2024 年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浮财绩字〔2024〕2 号）等文件要求，我乡对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和提高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效益。根据省财政厅，省弦月村振兴局、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省农业农村局，省林业局等联合印发《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赣财扶〔2021〕2 号）文件要求，经村级申请、乡镇审核，县乡村振兴局村申报项目进行实地核查，从已批复的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中择优选取，予以批复。

（2）主要内容

- ①程家山村水田水利设施建设；
- ②程家山村村庄规划编制；
- ③朱家村南北边机耕道硬化；
- ④潭口村招宾组道路硬化及路灯安装；
- ⑤城门下村至庙降下机耕道建设；
- ⑥兴田村有机稻种植；
- ⑦程家山新建食品生产线厂房；
- ⑧城门村油菜籽生产线设备。

（3）实施情况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涉

及 5 个项目，涉及资金 143 万元。其中：基础设施项目 5 个 143 万元，这些项目均已经竣工验收，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竣工验收，款项已支付完毕。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涉及中央资金 48 万元，省级资金 95 万元。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资金到位情况

				万元
项目	资金投入情况			合计
	上级资金		本级资金	
	中央	省级		
程家山村水田水利设施建设		45		45
程家山村村庄规划编制		20		20
朱家村南北边机耕道硬化		20		20
潭口村招宾组道路硬化及路灯 安装		10		10
城门下村至庙降下机耕道建设	48			48
合计	48	95		143

2023 年农财 9 号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共使用 260 万元，其中：程家山村水田水利设施建设共支出 45 万元，程家山村村庄规划编制共支出 20 万元，朱家村南北边机耕道硬化共支出 20 万元，潭口村招宾组道路硬化及路灯安装共支出 10 万元，城门下村至庙降下机耕道建设共支出 48 万元。

（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资金使用情况		合计
	上级资金执行数	本级执行数	

程家山村水田水利设施建设	45		45
程家山村村庄规划编制	20		20
朱家村南北边机耕道硬化	20		20
潭口村招宾组道路硬化及路灯安 装	10		10
城门下村至庙降下机耕道建设	48		48
合计	143		143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和提高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效益。

2、阶段性目标

①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按照“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原则，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监控、有评价、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项目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实施兴田乡2023年农财9号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是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

存在的问题，改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项目评价的对象和范围：对兴田乡 2023 年农财 9 号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的资金活动和管理活动投入、产出的全过程进行完整、准确的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公平透明原则，减少评估过程的神秘感，加强评估者和被评估者对评估过程的认知。

客观性原则，通过深入调查研究，进行科学的技术经济认证，科学合理的诊断，确保评估工作的客观性和合理性。

可行性原则。确保绩效评估方案各个要素符合各方的客观环境。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4 年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4〕3 号）、《景德镇市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知》（景财监〔2024〕2 号）、《浮梁县财政局 2024 年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浮财绩字〔2024〕2 号）等文件要求，兴田乡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预算执行、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5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设经济指标、经济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五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下设 24 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部门评价表）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分析法，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

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4 年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4〕3 号）、《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知》（景财监〔2024〕2 号）、《浮梁县财政局 2024 年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浮财绩字〔2024〕2 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兴田乡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由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

由主要领导带队，组织对口职能部门到实地项目点及有关项目资料进行对照评价。

3、实施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评价资料整理出后，评价小组按照评价方案的要求进行评价工作，并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该结论经评价单位审核后作为提交评价报告的依据。如果在评价工作中遇到疑难问题，可以聘请有关专家予以论证。根据评价过程中形成的初步结论，按照正式的格式，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对兴田乡 2023 年农财 9 号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小组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通过对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综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值完成情况，得分 9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部门评价表）

（二）评分结论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得分等级
预算执行	10	10	10	100%	优
成本指标	10	10	10	100%	优
产出指标	40	40	40	100%	优
效益指标	30	30	29	100%	优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	97%	优
合计	100	100	99	99%	优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共 10 分，得分 10 分）

预算资金 143 万元，完成支出 143 万元，执行率 100%

（二）成本指标（共 10 分，得分 10 分）

经济指标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三）产出指标（共 40 分，得分 4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质量指标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时效指标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四）效益指标（共 40 分，得分 39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社会效益指标 15 分，实际得分 14 分，其中：惠及建档立卡人员出行 7 分，实际得分 7 分，村内基础设施建设 8 分，实际得分 7 分，主要是村里基础设施较薄弱，需要加大投资建设，才能满足村民的日常需求。

（五）满意度指标（共 10 分，得分 10 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一方面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以及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等不

够到位,绩效评价中参考的标准不够全面,仅限于参考计划标准。
主要原因是对绩效评价工作理解不透,经验不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部门评价表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兴田乡 2023 年农财 9 号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主管部门		兴田乡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兴田乡政府
项目负责人		周媛	联系电话		1357641896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6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6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260
其中：中央财政		130	其中：中央财政	130	其中：中央财 政 130
省财政		130	省财政	130	省财政 130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 值 得 分
预算执行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经济指标	1	修缮水渠成本	1 1
			1	程家山村新建机耕道成本	1 1
			1	修缮田坝成本	1 1
			1	程家山村整存规划编制成本	1 1
			2	朱家村新建机耕道成本	2 2
			1	水泥路硬化成本	1 1
			1	机耕道硬化成本	1 1
			1	公路硬化成本	1 1
			1	路灯单价	1 1
产出指标	20	数量指标	2	修缮水渠	2 2
			2	程家山村新建机耕道	2 2
			2	修缮田坝	2 2
			2	程家山村整村规划编制	2 2
			2	朱家村新建机耕道	2 2

			2	公路硬化	2	2
			2	路灯	2	2
			3	机耕道硬化	3	3
			3	水泥路面硬化	3	3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工合格率	10	10
	10	时效指标	110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	10
效益指标	15	经济效益指标	15	带动脱贫户创收	1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7	惠及建档立卡人员出行	7	7
			8	村内基础设施建设	8	7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总分	100		100		100	99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